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17-027

##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于2017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8人，颜华荣独立董事因事委托赵秀芳独立董事参加并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宋逸婷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审议通过了《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任期总结》；

2、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吕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戚乐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柴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阮建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贺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9票同意，0票反对，0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俞斯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9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杏珍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9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程幸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9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邢小玲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9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告 2017-029）。

上述第 2—10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附件：候选人简历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1、吕军先生

①个人简历：吕军，男，1965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上虞市财政局农财科科长，上虞市水利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上虞市小舜江工程办公室副主任、主任，上虞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杭州湾精细化工园区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港务局党组书记、杭州湾上虞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兼上虞市政府党组成员，上虞市副市长，上虞区（市）委常委，绍兴市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任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9.94%的股份）党委书记、董事长。

⑤未持有公司股票。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戚乐安先生

①个人简历：戚乐安，男，1963年2月出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绍兴市体改委工业处处长，绍兴震元集团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绍兴市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浙江省诸暨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董事。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任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9.94%的股份）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⑤未持有公司股票。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3、柴军先生

①个人简历：柴军，男，1980年9月出生，药学本科学历，医药管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主任药师职称，是浙江省人事厅认定的浙江省海外高层次留学回国人才。曾任绍兴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业务办公室主任、副所长、质量负责人，绍兴市食品药品检验中心主任助理兼药检所所长、质量负责人，绍兴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副院长、质量负责人，上虞区副区长（挂职）、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国家食药监局国际药品 GMP 检查员、浙江省食药监局药品 GMP 检查组长、浙江省药品注册审评专家。现任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浙江省实验室资质评定外审员、浙江省食品实验室资质认定外审员。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任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9.94%的股份）党委委员、董事。

⑤未持有公司股票。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4、阮建昌先生

①个人简历：阮建昌，男，1965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职称。曾任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总支部书记、董事、副董事长、董事长，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现任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董事。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⑤持有公司股票 20,000 股。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5、贺玉龙

①个人简历：贺玉龙，男，1963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副主任中医师职称。曾任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天宝药店经理、零售总店经理兼震元堂药店经理，浙江震元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浙江震元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⑤持有公司股票 11,250 股。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6、俞斯海先生

①个人简历：俞斯海，男，1963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曾任绍兴第二医院财务科会计、主办会计、副科长、科长，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绍兴第二医院财务科科长，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绍兴第二医院任职，绍兴第二医院持有本公司 0.44% 的股份。

⑤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7、朱杏珍女士

①个人简历：朱杏珍，女，1964年4月出生，经济学硕士，教授，硕士生导师，民主建国会会员。曾任绍兴高等专科学校、绍兴文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绍兴文理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企业管理学科主任、教授，绍兴市政协委员，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⑤未持有公司股票。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8、程幸福先生

①个人简历：程幸福，男，1966年4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律师，工程师职称，注册税务师。曾任浙江有色地质勘查局工程师，绍兴市地产开发中心副经理，浙江平章律师事务所律师，浙江中法大律师事务所律师，浙江朋成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浙江朋成律师事务所主任，绍兴市律师协会副主席，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⑤未持有公司股票。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9、邢小玲女士

①个人简历：邢小玲，女，汉族，1974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会计）硕士学位，副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绍兴文理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教师、副教授。现任绍兴文理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学科副主任。

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

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④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⑤未持有公司股票。

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